

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对参股公司昆山三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退
股暨关联交易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9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对参股公司昆山三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退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详细内容见《关于补充确认对参股公司昆山三凯光电科技有限公司退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

因公司相关部门间沟通不及时，未将此事及时告知信息披露人员，导致未能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同时未能及时与主办券商予以沟通，导致未及时按规定召开会议审议此事项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对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公司今后将加强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深圳市锦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17-034

二〇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